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10月24日
發文字號：府地籍字第1061042372A號
附件：詳公告事項一



主旨：公告更正本府105年度第3批地籍清理代為標售本市將軍區口寮段303及308地號等2筆土地面積及其存入保管款專戶價金。
依據：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代為標售辦法第18條規定。

公告事項：

- 一、本府106年4月24日府地籍字第1060403258A號公告105年度第3批第1次地籍清理代為標售之土地價金存入地籍清理土地權利價金保管款專戶：標號105-03-095本市將軍區口寮段303地號土地面積160平方公尺，經鑑界後實際面積應為117平方公尺，其存入保管款價金重新計算後應為新臺幣233,411元；標號105-03-097本市將軍區口寮段308地號土地面積78平方公尺，經鑑界後實際面積應為92平方公尺，其存入保管款價金重新計算後應為新臺幣171,157元，特此更正並公告周知。
- 二、公告期間：自106年11月1日起至107年1月31日止。
- 三、相關資料得至本府地政局網站 (<http://land.tainan.gov.tw/>) -地籍清理專區-代為標售資訊項下查詢下載。

代理市長 李孟諤

本署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局)主管決行